

证券代码：600210

证券简称：紫江企业

公告编号：临 2024-036

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转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 暨关联交易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交易内容概述：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或“紫江企业”）拟向上海威尔泰工业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尔泰”，证券代码：002058.SZ）转让上海紫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江新材”）23%股权。交易前，公司持有紫江新材 58.94%股份，交易后，公司仍持有紫江新材 35.94%股份。

2、根据紫江新材 2024 年前三季度未经审计财务数据，紫江新材 9 月末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资产 5.04 亿元，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4.35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31.00 万元，分别占本公司对应科目的 8.56%、6.05%、6.12%。本次交易属于关联交易，预计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3、威尔泰初步预计将购买紫江新材股权比例合计为 40%左右，最终交易完成后紫江新材存在不再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可能性，公司将严格按照会计准则合并财务报表相关规定，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

4、本次交易尚处于筹划阶段，交易各方尚未签署交易意向性文件，相关事项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次交易内容概述

为聚焦公司主业并助力紫江新材长期发展，公司拟对外转让紫江新材 23%股权。本次股权转让的交易对方为威尔泰（证券代码：002058.SZ），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沈

雯先生所控制的其他企业。

根据交易各方初步洽谈，威尔泰拟通过支付现金方式购买紫江新材约 40% 股权，拟取得紫江新材控制权，其中，本公司将向威尔泰转让紫江新材 23% 股权，后续交易各方将进一步接洽并确定最终购买股权比例。公司将严格按照会计准则合并财务报表相关规定，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

上述交易尚处于筹划阶段，交易各方尚未签署交易意向性文件。根据初步测算，预计公司本次资产出售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威尔泰属于本公司的关联法人，本次交易属于关联交易。

本次拟出售资产的交易价格尚未确定，最终将以符合《证券法》规定的中介机构出具的审计及评估结果为基础，经交易各方充分协商确定。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严格履行相应决策审批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紫江新材主要从事软包锂电池用铝塑复合膜（简称“铝塑膜”）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产品终端应用涉及 3C 数码、储能和动力等领域。2024 年 7 月 8 日，紫江新材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公开挂牌转让。紫江新材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上海紫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郭峰
成立时间	1995 年 12 月 26 日
注册资本	5,938.3 万元
股东情况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前五名股东及持股占总股本比例情况： 1、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58.94% 2、贺爱忠，持有 4.38% 3、王虹，持有 4.04% 4、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3.87% 5、长江晨道（湖北）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 3.74%
经营范围	研发、生产多层复合材料，包装膜，锂离子电池薄膜等特殊功能性薄膜，销售自产产品。

三、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威尔泰系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证券代码为 002058.SZ，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沈雯先生所控制的其他企业。

四、本次交易的背景、目的以及对本公司的影响

经过多年发展，目前本公司形成了以包装业务为核心，快速消费品商贸业务、进出口贸易业务、房地产业务和创投业务为辅的产业布局。包装业务作为公司的核心业务，主要产品为 PET 瓶及瓶坯、皇冠盖、塑料防盗盖、标签、喷铝纸及纸板、彩色纸包装印刷、薄膜等包装材料以及饮料 OEM 等产品。紫江新材作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则主要从事软包锂电池用铝塑复合膜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与本公司其他主营业务具有一定差异。

本次交易中本公司拟转让紫江新材部分股权，交易完成后公司将通过与威尔泰合资并开展股权合作方式，进一步深化紫江新材协同发展，从而有利于紫江新材企业价值的定价发现和价值释放，紫江新材未来潜在价值的释放亦将惠及本公司及全体股东。同时，公司主营业务进一步明晰，将更好推动公司整体经营战略实施。

五、后续工作安排

上述交易尚处于筹划阶段，交易各方尚未签署交易意向性文件。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尽快推进交易相关各项工作，严格按照要求履行相应决策审批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风险提示

上述交易的具体交易价格等关键要素均未最终确定，交易方案仍需进一步论证和沟通协商，交易完成后紫江新材存在不再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可能性，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必要的决策和审批程序。上述交易相关事项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19 日